



CHUNSE
SANFEN

春色三分

印莲
· 著 ·

YINLIAN
WORKS



飞烟 正午月光 鲜橙 魅冬联袂推荐

晋江爆红热文《春色三分》，万千铁粉翘首以盼

任时光流逝，那些定格在时空长河里的情，却存立永恒！

沈阳出版社

【CHUNSE
SANFEN】

春色三分



沈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春色三分 / 印莲著. —沈阳: 沈阳出版社,
2011.9
ISBN 978-7-5441-4745-3

I. ①春… II. ①印…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 数据核字(2011) 第 197860 号

出 版 者: 沈 阳 出 版 社

(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 10 号 邮编: 110011)

网 址: <http://www.sycbs.com>

印 刷 者: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发 行 者: 沈 阳 出 版 社

幅面尺寸: 165mm × 235mm

印 张: 15

字 数: 150 千字

出版时间: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沈晓辉 鲁莎莎

装帧设计: 姚姚设计工作室

责任校对: 于 勇

责任监印: 杨 旭

书 号: ISBN 978-7-5441-4745-3

定 价: 25.00 元



第一章 鹤鹑小姐初露面 / 001

第二章 霸王龙幼年记事 / 026

第三章 带着苏公子回家 / 037

第四章 忆曾经年少轻狂 / 068

第五章 那么清脆那么缠绵 / 097

第六章 开车旅行在路上 / 151

第七章 欠了的终要还的 / 199

第八章 请你勇敢走下去 / 222

鹌鹑小姐初露面

第一章

CHUNSE SANFEN



我不安地动了动脚，今天穿了双新高跟鞋，据说是今年的新款，好看是好看，就是不太舒服。纵然如此，我还是一本正经地端起桌前的咖啡喝了一口，真苦。

“娜娜，我们先走了，接下来你们慢慢聊。”我们公司的会计阿姨，王美娟女士，满脸堆着笑，花枝乱颤地挽起旁边那中年妇女的胳膊，起身告辞。

没错，这是一场相亲，正如千千万万场相亲一样，启用着同一个流程，延续着相似的结果。

王美娟女士自从知道我尚无良缘后，就一直致力于忙活我的婚姻大事，承蒙她的厚爱，我前前后后的相亲对象已经能组织一场足球比赛了。

第一次，她跟我说她有个姐妹那里有一单身小伙子，帅得堪比刘德华！我一听，赶忙细细打扮一番前去观望，结果一看，哦，原来是“葛优”。

第二次，她的另一个姐妹那里据说有个小伙子帅得超越古天乐，我又细细打扮一番，过去一瞅，皮肤确是黑过古天乐，可那脸分明是“吴孟达”。

第三次，她吸取前两次的教训，不敢随便拉着我去见大叔了，要求她姐妹给介绍男人的时候附带照片，挑来挑去要了个长得像谢霆锋的，电话里还拍胸脯跟我保证，说这次的人选长相绝对有保障，不会跟前两次一样了。我这么一听，便又打扮打扮去见客。

嗯，那人的脸是有点谢霆锋的影子没错，但是……如果他的身高能超过一六五，就更好了。

我一声长叹，大哥您的仰视，让我这身段一七五的小女子情何以堪？

然而，王美娟女士是个百折不挠的好女士，非但没被一个又一个或喜感或惊悚的未婚男人吓到，还越挫越勇！放在革命时期，那就是一供人瞻仰的典范！

今天典范同志又在周日的美好晌午把我从被子里拖出来，到咖啡馆见男士。用王美娟女士的话来说，今儿个这男人可不同于以前我见的那些乱七八糟的人，她不但拿了人家照片，还把人家身高体重家庭背景都调查清楚了，号称帅气直逼钟汉良，才华赶超唐伯虎，家财多如沈万三，性格妙如纪晓岚，当真是错过了一定会悔不当初的好男人！

我琢磨着，这么好的男人，还需要来相亲吗？在这剩女横行的年代，如果这男人真如描述一般，哪怕是个太监，哪怕长成钟楼怪人那样，哪怕年纪七老或八十，都不愁娶不到媳妇，而且还是美女媳妇。

但鉴于王美娟女士中转了若干姐妹才弄来这么一个优良品种，我自然不好表示怀疑，看就看吧，我伤痕累累的幼小心灵也不差再加上那么一刀了。

出人意料的是，这次来的还真是个帅哥。

到场的有四个人，我们俩，加俩介绍人阿姨。俩阿姨熟练地寒暄一番后，起身要先走了，以便给我们留下独自相处的空间。走之前，王美娟女士还对我非常有深意地做了个表情，让我一定要好好把握，然后笑得眼角的鱼尾纹全都绽放开了……

俩老阿姨一走，对面那帅哥就松了口气，动手将领带松开，并解下

衬衣上面两个扣子。做完这些后，发现我在看他，于是风流潇洒并英俊倜傥地撩了把刘海，说：“有点热。”

这个动作在我心目中一直是猥琐男自我感觉膨胀时的经典动作，若放在平时，我必须是要放在心里嘲笑一番的。可是现在我不得不承认，有些时候，同样一个动作，由不同的人做出来，效果是完全不一样的。

我以自己最淑女的方式点了点头，表示可以理解对面帅哥的心情。今儿个气温确实不低，我早就有将高跟鞋甩掉的冲动了。

“呃，林小姐是做哪个行业的？”他找了个话题，貌似和善地问。

我擦，虽然我承认我不是个很有魅力的人吧，但他也不至于把我姓什么都弄错吧！这个可有点过分了。

我挺不客气地说：“我不姓林，我姓薛。”

他一愣，赶紧道歉：“对不起，薛小姐，我刚才可能听错了。”

“建筑装潢。”我说。

“啊？”他又一愣。

“你不是问我做哪个行业么。”我提醒他。

他“哦”了一声，点点头。

我有点无语，想到王美娟女士在我来相亲之前还特地给我做了“面试”培训，说凭她的个人经验判断——估摸着是看连续剧学的经验，说我面前这位看起来什么都不缺的男人，应该会有一些比较特殊的喜好，在了解那些喜好之前，最好不要轻举妄动，先装个淑女暗中观察，有结果后找机会趁他不备，一举拿下！王美娟女士说，这就是所谓的“以不动制动”，连孙子兵法里都说，要“不动如山”。

王女士真的是……很有文化。就不知道孙子先生要是知道她是这么用着他的学术思想，会不会躲在角落里泪流满面。

淑女是什么？我在脑海里过滤了一遍，无论是赵雅芝的优雅、张曼玉的端庄，还是妮可基德曼的冷艳，都跟我本身的气质不太能和谐共处。

于是想来想去，我还是装鹤鹑算鸟。



“薛小姐喜欢运动吗？”他动作很好看地端起咖啡杯，喝了一口，继续问。

我说：“不喜欢。”

他挑了下眉，像是没有想到我会这样回答。确实，我很高，也很瘦，而且不是那种没肉的瘦，是让我纠结了二十多年情不能堪的强壮的瘦。我是真的不喜欢运动，但拜这健康的身体所赐，从小学到大学每年运动会都被强逼参与……关键是，结果还真的未负众望，年年拿奖。

他顿了一下，接着问：“那薛小姐平时都喜欢做什么？”

他的语气很公式化，微笑浮在脸上，不乏礼貌但没什么感情。

我最近在看一部很火的美剧，叫《Lie to Me》，里面讲如何从人的各种各样表情里看出他的真实想法。其中就说道，如果一个人在笑的时候，眼睛没用力，眼角没有纹路，那就是脸皮在笑，心里没在笑。

对话到此，我就有点没情绪了，便也以同样的语气回答说：“有时间玩玩游戏，看看书什么的。”

“是这样啊。”他又端起咖啡喝了一口，以掩饰他的心不在焉。

今天的太阳十分明媚，早上十点，天光正好。

“嗯。”我应了一声，也喝了口咖啡。

可惜这男人相貌端庄，气质温和，却貌似跟我不是一路的，不太有共同语言。

他低头看了下手表，再抬眼看了下我，不着痕迹地叹了口气。

我眼观鼻，鼻观心，端坐着，跟算盘珠子似的，不拨不动，不动如山！

“那个……”他坐不住了，发话了，可才起了个头，旁边就“蹬蹬蹬蹬”出现了一串脚步声。

那是一双十公分以上的红色漆皮细跟高跟鞋敲击咖啡厅地砖产生的声音，鞋跟还是透明的，据说最近很流行。我在心底好生一顿羡慕嫉妒恨，什么时候我也能踩着这种高跟鞋走得这般行云流水、虎虎生风？

不过用王美娟女士的话来说，我还是不穿高跟鞋的好，我本来就是困难户了，要是再穿高跟鞋，就连个茅草房都不是了。

那双让我惊叹的鞋子“蹬蹬蹬”一路踩到我面前，停住。我愣了一下，顺着红色高跟鞋向上看去，黑色的丝袜包裹在一双修长的美腿上，到大腿处是一条短裙，再上去一件雪纺衬衫，再来……唔，一张不甚友好的脸。

虽然不友好，但不掩风情，瞧那杏目圆瞪，唇角微撇，张扬肆意，眼里还写着对我的深深鄙视。

曾经我们队长说过，一个把情绪都写在脸上的人，一般是干不出什么惊天动地的坏事来的，那些最坏的人，反而是内心猥琐看起来还特正人君子的人。

不过……这姑娘，我怎么看她有点眼熟？

“雪晴？”我对面那男人似乎很意外见到她。

雪芹？这名儿也有点熟。我转念一想，不就是曹雪芹么！但不能啊，曹雪芹怎么都不该长成那样儿。

雪芹姑娘一屁股坐到苏和身边，面对我佯装笑得很开心，说：“你好，我是苏和的女朋友，柳雪晴。”

柳雪晴？啊，我想起来了，这不就是那个所谓啥啥啥三栖明星柳雪晴么？最近电视上一直在放她代言的广告，总是在我看的连续剧中间穿插，让我十分恼怒。

顺便我还知道了雪晴姑娘的男主叫苏和，一开始王美娟女士介绍的时候我由于过度沉浸在人家的英姿下，走了会儿神，没能记住。

这么想来，我因为人家不记得我姓什么而不开心，倒显得不应该了。

我对她笑了笑，说：“我知道你。”

柳雪晴听罢，点头，表示满意。

苏和倒也不解释，只是笑着摇了摇头，态度放任，却不知道他们演的这出是郎无情妾有意呢，还是孩儿们相亲相爱家长们棒打鸳鸯。

那一瞬间我两眼放了下光，生生克制住自己想上去八卦的冲动。身为当事人，那是要有做当事人的自觉的，尽管今天难得走高运相亲遇一次帅哥，但总归最后还没逃过炮灰的命运。



分手的时候不出意外，苏和也没有问我要电话号码，柳雪晴鼻梁上架着大墨镜亲密地拉着他的胳膊，如果我不是自作多情的话，那多少有点对我示威的意思。

唉，她难道就看不出来我是一只和谐又安详的鹌鹑吗？



周一，照常上班。

我就职于一家建筑装饰公司，公司不大，股东三人。一是我的美女师姐李圆圆，二是一个叫曹坤的小伙子，三是不才区区在下我。

会议桌上坐了一桌子人，李圆圆宣布了一个消息，下午我们要参加辽和集团的下属公司——辽和光电的非正式招标会，洽谈关于该公司新设展厅的案子。

辽和光电是一个光电仪器设备制造商，这次与政府合作，在市里做一个以关注青少年健康发展为主题的展厅，展厅内所有仪器和设备均采用该公司最先进的产品。展厅分设三个大厅，分别采用光幕、光屏和3D的影像投放。

这家公司的老板很聪明，与政府合建这个展厅，一来在政府那里讨了个好，二来刚好也给自己做宣传，打响品牌，三则活生生地展示了他们公司的各种产品，配合媒体一宣传，效果自然不同凡响。再则，做孩子的东西，社会舆论方面又能得到一番赞扬，可谓一举多得。

我们公司其实规模不大，平时给客户做展厅，一般就是四五百万的工程，技术要求大多不是很高。而这次玩得有点大，三个主厅造价就超过了四千万。

谈到“工程”二字，四千万也不算什么大案，但对我们这样的小公司来说，还是有些吃力的，特别是这次辽和光电的技术要求很严格，要安装各种精密仪器和设备，人力、物力、精力都得扑上去。在展厅安装阶段，还会限定在场的人员，只要发现一次不在定点岗位上，就要罚款

一万元。

李圆圆双手抱胸说：“这个案子要能拿下来，利润是少不了的，但问题是我们到底能不能做！现在最大的难处是人力，我们要拿下这个案子，就必须用可靠的人。如果按他们说的定岗方式，不在岗一次扣一万，那到时候可是倒贴钱进去都不够。换句话说，新招的人是不敢放进去的。所以如果要接，我们公司现有人力就要全部顶上去，在建造期的这两三个月内，所以职员都得随时处于战斗状态。这样的压力，不知道大家能不能承受。”

会议室安静了一下，没人接话。

李圆圆继续说：“如果这个案子接下来，我还得去找朋友过来做技术支持，不然就我们这班人马，能力上恐怕还不够。”她顿了顿，又说，“另外，其他的小工程也要全部推掉了。”

曹坤坐在李圆圆下手，他非技术上的专业人士，也就不多发表意见，只坐着观察大家的表情。我这学法律出身的小助理当然更不懂建筑上的事情了，也跟着曹坤一起打量别人。其实我们这三个股东里头，唯一科班出身的就是我的师姐李圆圆，可是当初师姐没钱投资啊，就找了想脱离父辈庇护自己闯天下的富家公子曹坤。公司设立的钱九成是曹坤出的，他们为了让我能够共患难同享福，于是最后那一成就用我的全部积蓄拿出来顶了。

“林经理，你怎么看？”李圆圆问人事经理老林。

“这个，我觉得，既是机遇也是挑战，还得拿到数据认真评估后再决定。”老林沉稳地说。这话说完了等于没说，但听起来仿佛还是很有道理的。

做人事的，果然说话做事都滴水不漏。

李圆圆挑了挑眉，点点头，笑道：“是啊，我也觉得机会不错，同时当然也是对我们公司的巨大考验。”

曹坤转了下他手里价值不菲的钢笔，舔舔嘴唇，说：“那下午去看看吧，拿了图纸再说？”

“嗯，曹副总和薛助理，跟我一起去吧。”李圆圆一派老大的作风，



手指点了点曹坤，又点了点我，说：“你们俩现在回家去换正装，下午一点前到我的办公室集合。就这样，散会。”

曹坤看了看我的皮靴，我看了看曹坤破了洞的牛仔裤，惺惺相惜对望而笑，一同站起来拾掇拾掇，出门。

我和曹坤都不能像李圆圆那样天天上班穿着笔挺的正装一丝不苟、雷厉风行，而李老大大约也习惯了我俩的不正经，对我们只要不太过分的着装都不会有太过苛刻的要求。

曹坤借来了他爹那辆气派十足的劳斯莱斯，充当开车小弟，而我则穿着黑色套装一本正经坐在副驾驶座，充当保镖。李老大坐在后座，无视我们的狗腿样，手轻轻支着太阳穴，那坐相、那姿容、那气场，完全是女王啊女王！

劳斯莱斯开进辽和光电主大楼，人家门卫看了一眼汽车，连问都没问就放我们进去了。我和曹坤对视一眼，这人情世故，世事冷暖，都在这相望的一眼里了……

汽车开进停车场，停稳后，曹小弟给李老大开车门，我则主动上前拎包。李老大说了，咱公司规模虽然不大，但在气势上不能输给竞争者！我和曹坤深以为然，但同时又觉得我俩没办法在换套衣服的瞬间培养出一种叫做气势的东西来，于是就甘做绿叶烘托李老大。

李圆圆是个美人，不知道是不是所有名叫圆圆的都是美人。远些的有吴三桂家陈圆圆，近些的有明星高圆圆，那都是响当当的水灵啊！不知道我爹当年要是给我取名叫薛圆圆，我的长相会不会更好看些。

李家圆圆一进会议室就惊艳了全场，我和曹坤自然脸上也有光，昂首挺胸入座。坐定后，自有穿着工作服的漂亮姑娘给我们倒茶。曹坤老毛病犯了，看着漂亮姑娘就想搭讪，他才张嘴，我就一脚踢过去以示警告。

喝茶喝到第二杯，辽和光电的人过来了，带头的是个年轻帅小伙，不巧此人我刚好认识，他姓苏名和。

想我修炼那么多年，心理素质到底是过硬的，纵然受了一小点惊，

手里的茶杯还是稳稳当当，没有滴出一滴水来。

苏和站到台前做开场白。

苏和说话的时候，曹坤必须屏气凝神假装认真听，在苏和巴拉巴拉讲完离开讲台换另一位同志发言的间隙，曹坤抓紧时间将脑袋凑过来问我：“我和他谁帅？”

我打量了一下曹坤那小小的眼睛，黑黝黝的皮肤，视线最后落在他尖尖的下巴上，于心不忍道：“您真要我说实话吗？”

他赶紧拉下脸道：“你不用说了。”然后转过脸去不理我。

曹坤同志一直很在意自己的形象问题，而事实上，他那形象，我只能说……很有个性，啊，小曹同志还是非常有个性滴。

辽和光电的工程师激情澎湃地介绍着工程的情况，苏和作为总经理，自然坐在主座上，悠哉地端起细白骨瓷杯喝了口咖啡，抬眼的时候刚好与我视线相交，于是优雅地放下手中的杯子，对我微微点了下头，以示招呼。

我也用我以为的最淑女的方式回他微微一笑，至于成效如何就不得知了。

接下来有漂亮的工作人员给入座的五家装潢公司发了厚厚一打图纸，台上中庸平淡的男声继续讲述这个工程的一些细节。李老大边翻看图纸，边听得很仔细，时不时皱下眉，在图纸上画一画圈一圈写个备注啥的。

曹坤也端了个图纸，时不时暗暗瞟我一眼。他视线的语言能力实在太强大了，我一眼就领悟了，于是回他一眼，表态说：我也想睡觉。

实非我两个不敬业，你说大下午的，我们跟听天书一样听人说着钢筋、脚架、螺帽，能坚持不打哈欠就挺难得了，况且有李老大坐镇，专业方面也完全用不着我们担心。退一步讲，就算担心，听不懂还是听不懂。

于是，我俩开始传纸条。

传纸条这事自我高中毕业后就再也没有做过了，想当年青春懵懂，与班中一帅哥有过初恋般的暧昧。那几年手机还没现在这样普及，那些个情愫就通过原始的纸条文字传来传去，暗地滋生。可惜，就滋生了那



么一小下，还没发芽开花擦出火花，就因为毕业分离而被生生扼杀在了摇篮里。

如今这一晃就是十年，真是时光那个荏苒，白驹那个过隙，当年的小帅哥早已成家立业，女儿绕膝，徒留我回顾往昔，唯叹岁月如流水，无论是溯游从之，还是溯洄从之，“青春”这个名词都离我一去不复还了。

我这厢感叹着，纸条从桌下向曹坤递过去，不经意抬眼却看到苏和同志微笑着看向我的目光，那个春风拂柳啊，那个寓意深刻啊，让我的老脸在刹那间红艳如花。

唉，读高中的时候传纸条被班主任抓个正着，也就这样了。

须臾，曹坤纸条又回递过来，上面歪歪扭扭写了一行字：妹妹，开完会咱去吃火锅。

我咽了咽口水，知我者曹兄是也！



开完会李老大带着图纸匆匆忙忙赶回公司，拉了几个工程师一起商讨细节。我和曹坤两个不负责任的员工在外面热火朝天吃火锅，吃饱喝足后愧疚之情伴随良心慢慢浮现，于是打包了美食若干，带去办公室给李老大以示孝敬。

曹坤的劳斯莱斯尚未还回去，我晃悠晃悠拎着几个打包饭盒在过路人的注目下，雄赳赳气昂昂上了车。虽然不是我的车，但坐劳斯莱斯和坐桑塔纳，到底不是一个感觉。

这么想来，觉得自己也挺庸俗的，而且越想越庸俗！你说我怎么能这么庸俗呢，真是枉费这些年来祖国人民对我的教育啊！

在我的自我唾弃中，车很快开到了公司，李老大也刚开完会，工程师们陆续从她的办公室走出来，等最后一个谈话者离开以后，我和曹坤才心虚并狗腿地探头进去瞄了一眼，只见李圆圆坐在老板椅里，心情不错，看到我俩，还眯眯笑。

她轻轻伸出食指，钩了一钩，我俩立即摇着尾巴颠进去。

“姐姐辛苦了，饿了吧，来吃点东西。”曹坤献媚的程度永远和心虚的程度成正比。

李老大桌上还铺着图纸，我将食物在沙发前的大茶几上摊开，曹坤身上还穿着下午穿的西服，走到李老大面前，以西方绅士的礼仪微微鞠躬，一手放于胸前，一手对她伸出，说：“可有荣幸与小姐共餐？”

李老大将纤纤玉指放于曹小弟手上，很女王风范地站起来，蹬着她的细高跟鞋，款款走来。

“师姐的美貌和气度，陈圆圆再世也比不上！”我马屁跟上。

李老大下巴一抬，不睬我，用眼角瞥了下桌上的食物，皱了下那足够当模板用的秀眉，说：“你们就想用这些打发我？”

我和曹坤都一愣。

女王秀眉一挑，目光扫过我和曹坤，道：“你们都吃饱了，嗯？那陪我出去再吃一次。”说罢，玉手从曹坤的爪子上抽回，高调并婀娜地向门口走去，还不忘回眸一笑，说：“关门、关灯、关饮水机。”

于是，本就吃得很撑的我和曹坤又陪着美人再吃了一餐。吃完这顿，曹坤才送李老大回去，接着又送我回家，然后自己回去。

我住在离公司不远的公寓里，我让曹坤在公寓附近的一个便利店把我放了下来，正好去买瓶牛奶，顺便走走路消化一下。

本来只是想买牛奶的，但后来看到有冰啤酒卖，就顺便也拿了两罐。我一手甩着装牛奶的袋子，一手拉开啤酒的易拉罐，喝起来。今夜天气晴朗，夜风凉爽，柳梢头那一轮圆月正又大又圆。

只是可惜没人约我在黄昏后。

“妈妈妈妈，我要吃巧克力嘛！”一个穿着花裙子的小女孩拉着她妈妈的手，赖在便利店门口不肯走。

“你还吃，蛀牙都还没好！”做妈妈的一眼瞪过去，“你想满嘴都是洞吗？”

“呜——人家要吃嘛！”女儿继续纠缠。



妈妈边哄边拉着她走开，“乖，听话，妈妈给你买西瓜好不好？”

看着这对母女，我想起我那在天国的妈妈，不由仰望星空。

不知道是谁说的，抬起头，眼泪就流不下来了。其实很有道理。

我在路边的长椅上坐下，看着马路上来来回回的汽车，暖色的灯光，和街道边商店的霓虹相映成辉，忽然有些想念爸爸。爸爸到现在都是一个人，是个乐呵呵的喜欢下棋的老头。是老头了，自三年前发生那件事情后，他的头发就白了很多。

我仰头喝下最后一口酒，小心翼翼地擦掉眼泪。今天穿了正装还化了点妆，真不适合流泪。

“好，我知道了。”有一辆大红色敞篷跑车违章停在路边，从里面出来一个男人，还在打着电话，“我就在中山路上。嗯，嗯，好，那我等你，你动作快点。”

男人挂了电话，靠在车上，不知从什么地方抽出一根烟，用很华丽的姿势啪嗒一声打开打火机，低头一抽，白烟从他嘴里袅袅酝出，他抬起头，遥望明月。

此人穿着一件紫色条纹衬衫，一条光泽度很好的灰色西裤，中间是黑色的看不出什么牌子的皮带。他头发很短，看起来花了时间捣腾过，人往车边一靠，就跟时尚杂志上的封面模特儿似的。

我对男模大多没好感，要不太娘，要不太假。我觉得男人应该洒脱，自如。气场这个东西，若靠服装装扮和摆 POSE，是过犹不及的。

但话说回来，眼前这个男人很时尚，很模特范儿，很干净，很赏心悦目。

我本在长椅上坐了一会儿，夜深露寒，手脚微觉冰凉，就想该回去了。在我拎着袋子站起来的时候，那个靠在车上的帅哥转了过来，我一瞅，差点把手里的牛奶丢出去，竟然是下午在一间屋子里一起呆了好几个钟头的人呐！

“咦，薛小姐？”帅哥转身的当儿也看到我了，还跟我打了个招呼。

“苏先生。”我镇定点头，压下心中的讶异。

两天内见了苏和三次，惊了两次。先是相亲的对象成了客户公司

的领导，再是穿着白衬衫的正统才俊摇身一变，成了跋扈张扬的传说中的时尚达人。月老大人，您能再给我点惊喜么？这缘分看起来是不错呐，可是这男人我要不起啊……我不过就是一只小鹤鹑，您就放过我吧……

我叹气，硬着头皮对苏和笑。

“薛小姐怎么在这里？”苏和大大方方走过来，在我身边的位置上坐下。

“买牛奶。”我晃了晃手里的袋子，见他坐下，只好陪着一起坐。

苏和看了眼袋子，瞄上了里面剩下的一罐冰啤酒，厚着脸皮对我说：“这罐能给我吗？”

能不给吗？敢不给吗！李老大吃晚饭的时候都说了，要准备投标接他们的工程！

我腹议一番后，乖乖把啤酒递了过去。

苏和拉开罐头，还冰着呢，喝下一口，表示是十分凉爽。他望着头上大大圆圆的月亮，说：“天气真好。”

对爷您来说正好，对我来说可是凉了！君不见区区不才在下我胳膊上都起鸡皮疙瘩了。

“是啊，很久没见那么大的月亮了。”我搭了句话，腹议归腹议，还得顺人家爷的话说下去。

生活真是艰辛。

苏和仿佛兴致很高，没接话也没肯放我走，对着月亮看啊看，笑得一脸春色荡漾。

“苏先生在这里等人呢？”我问。

“是啊。”他笑道，“叫我苏和吧。”

这男人长得好看，笑起来就更好看了，要是跟他的雪晴妹妹一起联手闯荡演艺圈的话，说不定也能混出个名堂来。

“呵呵，如果你等人的话，我就不耽误了。”我含蓄地想告辞。谁知他愣是没听出来，还摆手道：“没关系的，就是一个朋友刚回国，我想趁早下手挖他过来做技术总监。”

